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推动辽宁振兴发展

王行伟

核心提示 **进入新发展阶段,我国经济发展的空间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区域发展战略和协调发展的思路及政策都发生了重大调整。为加快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区域经济布局,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将加快推进“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协调发展作为推进辽宁振兴发展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也提出,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因此,要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机制,充分发挥各地比较优势,推动形成各展所长、协同共进的发展局面,推进辽宁实现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谋定区域发展新格局 推动高质量发展

随着我国区域经济加速分化,经济发展的竞争态势和空间格局正在重塑,产业和人口向优势区域集中,城市群、都市圈、中心城市正成为各个区域高质量协调发展的动力系统。做好区域协调发展大文章,在国家层面上,总体思路是要求尊重客观经济规律,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增强创新发展动力,加快构建高质量发展的动力系统,增强中心城市和城市群等经济发展优势区域的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增强其他地区在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方面的重要功能,形成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在地方层面上,重点在于跟上国家区域协调发展的新思路,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全局,破除传统发展思路和路径锁定效应,积极探索新路径、培育新动能,以推动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辽宁提出在“十四五”时期,发挥沈阳、大连“双核”的牵动辐射作用,坚持陆海统筹、内外联动,发挥各地比较优势,形成各展所长、协同共进的“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这是辽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眼实现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新突破做出的重要战略部署,为新时代实现辽宁振兴发展提供重要支撑。今年2月印发的《辽宁省推进“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协调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对“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的发展功能定位、主要目标、重点任务、保障措施等方面进行了系统部署,实践路径清晰明确,任务举措务实创新,重点突出沈阳、大连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牵动作用,加强沈阳、大连协调联动,促进各类要素合理流动和高效集聚。以沈阳为中心的现代化都市圈旨在深化一体化发展,辽宁沿海经济带要利用区位优势和发展基础,打造对外开放的高地,辽西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先导区要以“辽西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为重点,打造区域经济新增长点,辽东绿色经济区致力于发展生态经济。各地区通过明确各自的功能定位,充分发挥比较优势,推动形成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

把握各区域发展定位 推动形成优势互补

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要弄清各区域的发展定位,要尊重经济发展规律,促进产业和人口向优势区域集中,提升沈阳、大连“双核”发展能级,增强区域发展的引擎作用。沈阳现代化都市圈要建设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区、我国北方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等,打造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引领区;辽宁沿海经济带要建设东北地区产业结构优化先导区和经济社会发展先行区、东北亚重要国际航运中心和海洋经济发展合作区,打造国家开放合作新高地;辽西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先导区要建设东北振兴与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协作区、京津冀辽绿色生态安全屏障,打造辽宁经济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辽东绿色经济区要建成重点生态功能区、绿色产业集聚区、全域旅游示范区,打造全省生态文明建设样板区。

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目标明确。经过三年努力,“一圈一带两区”建设要取得重大进展,高质量发展的板块支撑体系和动力系统基本形成,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显著增强,沿海与腹地良性互动,区域发展更加协调。比如沈阳市中心城市建设辐射带动将更加有力,引领东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的核心增长极作用显著增强;大连海洋强市建设将成效显著,辽宁沿海经济带对外开放新前沿建设迈出新步伐,成为引领东北地区高质量发展主引擎;辽西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先导区与京津冀地区梯级联动、协调互补、互利共赢的格局要初步形成,对全省高质量发展支撑作用显著增强;辽东绿色经济区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功能显著提升,绿色低碳发展要取得积极成效,生态安全屏障重要地位更加稳固,绿色经济体系初步形成。

制定实施路径 促进区域协同创新发展

提升沈阳、大连“双核”示范引领作用。要以建设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为奋斗目标建设沈阳国家中心城市,加快“一枢纽四中心”建设,大力发展创新型、开放型、服务型、流量型、总部型经济,打造东北数字经济新高地,提升城市品质、能级和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对都市圈的辐射、带动和示范作用。推进大连东北亚海洋强市建设,加快提升自贸片区“五自由一便利”水平,深入推动制度性开放,加强建设智慧、绿色、高效国际性枢纽港,在畅通循环、实现更高层次对外开放上作出示范。要健全完善联动机制,加强沈阳、大连两市协调联动。协同推动辽中南城市群建设,提高产业和人口承载能力。加快现代产业体系建设,促进产业多层次深度融合,打造协同创新共同体,构筑沈大经济高质量发展轴,提升城市群发展能级。协同建设沈大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积极开展创新政策先行先试,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着力打造重大科研成果原创地和攻克共性关键技术主阵地。增强沈阳、大连协同联动效能,促进各类要素顺畅流动、合理配置、高效集聚,提升沈大经济走廊发展质量和竞争力,联合打造区域高质量发展主引擎。

加快建设沈阳现代化都市圈。经过十多年的一体化发展,沈阳、鞍山、抚顺、本溪、阜新、辽阳、铁岭、沈抚改革创新示范区具备了建设现代化都市圈的基础条件。可通过战略协同,优化都市圈一体化发展布局,更好发挥城市组团集聚辐射、产业协同和同城化效应,科学有序推动产城融合,着力培育连接、聚合、扩散能力,推进沈抚同城化发展、构建基础设施网络、加强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把沈阳现代化都市圈建设作为全省破解发展不充分问题的主要抓手、提升省域核心竞争力的主要途径和助推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引擎。

推进辽宁沿海经济带开发开放。要做足沿海开放大文章,加快“两先区”建设,加强产业分工协作,做大做强海洋经济、临港经济,大力发展精细化工产业,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集群。高水平参与东北亚区域合作,打造面向《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成员国家的产业和贸易集聚区、东北亚重要的国际航运中心、引领东北开放合作的新高地。从畅通海陆大通道、建设高质量对外开放平台、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发力,带动东北腹地转身向海,以高质量发展推动东北振兴取得新突破。

建设辽西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先导区。辽西多年来坚持绿色低碳循环的发展底色,发展活力持续增强,不断推动转型发展进入新阶段。可通过融入国家区域发展重大战略,更好地发挥区位优势,深化与京津冀资源要素双向流动,着力引进创新资源,引育科技型企业,共同培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面向京津冀地区的绿色农产品供应基地、清洁能源供给地、旅游休闲目的地。围绕加强与京津冀通道、产业、平台、市场、生态等方面融合对接,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加强农业全产业链对接合作、推动文旅康养市场融合。

加快建设辽东绿色经济区。辽东绿色经济区是辽宁乃至东北的重要生态屏障,是培育区域绿色发展的全新板块。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对标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要求,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加大生态补偿力度,强化水资源保障作用,打造合作共赢、富有活力、开放富裕的绿色发展示范区。围绕建设重点生态功能区、建设绿色低碳产业集聚区、建设全域旅游示范区、提高基础设施保障能力等方面,全面提升森林生态功能、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做优做强山区经济,探索推进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路径。

强化改革举措 激发区域发展内生动力

要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辽宁区域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加强省级统筹,更好发挥政府在规划政策引领、完善空间治理、体制机制改革等方面的作用,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建立更加扎实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推进机制,包括建立更加坚强有力的组织领导机制、更加系统完善的实施规划体系、更加创新务实的产业协同发展机制,进一步健全生态补偿机制,探索建立高质量发展绩效考核评价机制等,创造性谋划实施一批改革举措。

要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加快构建“一圈一带两区”区域发展格局,要以清单化、项目化、工程化抓好落实,谋划推进一批具有代表性、引领性的高质量项目、重大工程和改革创新举措。要注重调动和发挥社会力量,组建产业联盟、智库、央地合作、金融协作等平台。要强化督导考核,完善区域统计体系,建立健全考核制度。从法治环境信用环境建设、科技制度创新、要素市场化配置、绿色一体化发展机制、港口运营机制改革等方面推出一批改革举措和创新任务。

(作者系省委党校(辽宁行政学院、省社会主义学院)经济学教研部主任、教授)

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

沈小平

百家之言 BAIJIA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好的营商环境就像阳光、水和空气,对市场主体而言,不可或缺。提升营商环境没有休止符,优化营商环境永远在路上。我们要继续深化改革减繁去苛,推动营商环境迭代升级,为壮大市场主体加油鼓劲,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力。

良好的政务服务环境,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要素。政务服务能力强不强、效率高不高,直接影响市场主体的满意度、获得感,以及对一个地方发展的预期和信心。这就要求既要大力创新工作机制,对政务服务事项相关要素进行重新梳理、清理、简化、整合和改造,打破部门壁垒、行业界限、层级限制,推进政务服务流程再造,最大限度地减环节、优流程、压时限,实现办事效率最大化,又要善于应用新技术,推动更多政务服务网上办、掌上办、一次办,最大限度推行“不见面审批”,实现政务服务“不打烊”、服务流程“全透明”,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

营商环境中最重要、最基础的环境是法治环境。对市场主体而言,要不要加大投入,有没有长远打算,法治化的营商环境是关键。一方面,要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对市场主体、企业投资者的诉求做到有诉必接、有诉必应、有诉必办,依法规范行政执法和司法行为,最大限度降低办案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另一方面要零容忍打击不法行为,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制售伪劣商品等不法行为,为企业发展营造公平公正的良好环境。

营商环境好不好,群众和企业的感受最直接,也最有发言权。让群众和企业拥有评判主动权,是建立市场主体直接评价营商环境制度的题中应有之义。因此,要坚持以市场评价作为第一评价、企业感受作为第一感受、群众满意作为第一标准,自觉从企业角度、群众需求想问题、办事情、定政策,找准影响营商环境优化的堵点、痛点、难点,设身处地、千方百计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真正让企业心无旁骛谋发展、集中精力抓生产。

优化营商环境是一场必须打好、打赢的硬仗。只有坚决向顽瘴痼疾亮剑、破解堵点痛点难点难题、向一流水平对标,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才能不断激发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切实稳住经济基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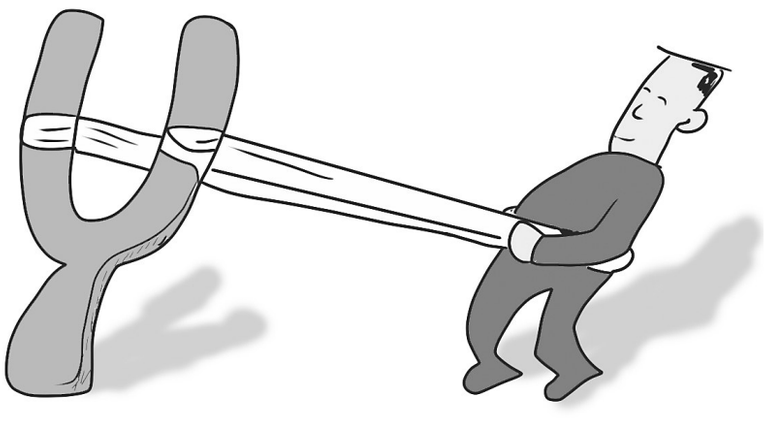

有时向后退几步,是为了积蓄力量更好地向前。

作者 薛 飞

新视界 SHIJIE

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姜明安在《人民日报》撰文认为,领导干部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实践者。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加快推进法治中国建设,要坚持不懈抓牢抓紧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以有力举措确保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和本领,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上不断取得新成效。

抓“关键少数”体现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法治是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不懈追求。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为追求法治、探索法治、建设法治、推进法治、厉行法治进行艰辛奋斗,走过了不平凡的历程。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作出一系列重大决策、提出一系列重大举措,推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同时积累了宝贵经验。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全面依法治国要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领导干部是否具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直接决定着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成效,也直接决定着法治能否成为我们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全面依法治国,需要各级领导干部把依法办事理念根植于头脑中,自觉用法律厘清权力边界,用法律约束权力行使,用法治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确保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不断推进各项治国理政活动制度化、法律化。

抓“关键少数”体现推进法治建设的客观需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我们国家,各级领导干部的信念、决心、行动,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明确领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是实现全面依法治国目标和任务的关键所在,采取一系列举措聚焦“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显著增强、法治素养持续提高。例如,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设立公职律师,完善党政部门依法决策机制,建立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等等。新形势下,加快推进法治建设,需要各级领导干部进一步强化依法治国、依法执政观念,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不断提升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水平。

抓“关键少数”能更好发挥领导干部的重要作用。当前,人民群众的民主意识、法治意识、权利意识普遍增强,全社会对公平正义的渴望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各级领导干部应主动适应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工作要求,更好发挥“关键少数”对全党全社会的风向标作用,带动尊法、信法、守法、用法、护法成为全体人民的共同追求和自觉行动。这就需要领导干部做到守法律、重程序,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保护人民合法权益,自觉接受监督。树立正确用人导向,坚持把能不能依法办事、遵守法律作为考察识别干部的重要条件。在相同条件下,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依照《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有关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的予以问责,确保各级领导干部把责任担起来、把职责履行好。

做好三个结合 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

丁义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要把统筹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程”。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是一项系统复杂的工程,在大中小学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地建设思政课非常必要,是培养一代又一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要保障,必须从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出发,重视运用联系发展观点、整体与部分辩证关系等来推进,做到整体性和差异化相结合、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相结合、结果评价和过程评价相结合。

做到整体性与差异化相结合

思想政治理论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要解决的是“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性问题,关系全局、影响深远。在这个根本性问题上,我们必须旗帜鲜明、毫不含糊。要把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作为一个整体系统来看待,协调好各子系统之间的相互关系,以整体总目标引领各个分目标的协调发展,促进各系统达到平衡发展、协调推进。同时,在不偏离整体目标的框架下,赋予各子系统灵活发展的自主权。在整体设计层面上,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要做到纵向衔接、横向贯通,凸显思政课在立德树人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将价值塑造、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融为一体,推动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协同共进,不断提升思政课教育整体效能。要将各学段、各年级的教学内容根据学生成长阶段、发展水平与需求合理分配,确保教学体系实现有机衔接、不断层。要逐步建立健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的统筹协调与保障督导机制,引导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师加强交流互动,推进实现大中小学思政课资源实现共享共建。

在具体实施层面上,要根据时代要求不同、地域不同、学段不同强化特色创新,注重因势利导,灵活运用多种教学方式方法,促进教育结果的差异化呈现。一方面,思政课教师要尊重各个学段思政课内容的差异性,做到既“守好一段渠”“种好责任田”,又统筹兼顾,使大中小学各个学段的思政课教育不孤立零散、脱节倒置;要尊重各阶段学生发展的实际情况,预见学生的未来发展情况,注重根据学生思想动态进行施教。另一方面,思政课教师要做到因事而化、因时而进、因势而新,注重挖掘学段特色和地域特色来施教,形成学生爱接受、易接受的特色思政课。要充分释放思政课程教学的活力,探索课上与课下联动、校内与校外互动、理论与实践融合、内容与形式衔接的教学模式,不断提高思政课铸魂育人的成效,确保思政课育人功能的差异化实现。

做到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相结合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思政课要用科学理论培养人,遵循不同学段学生的认知规律,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讲清楚、讲透彻”。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是着眼“大思政”格局建设的一项重要举措,体现了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原则,必须将实现育人目标与遵循思想政治工作规律、教书育人规律、学生成长规律有机结合。要按照《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实施方案》明确要求,将立德树人总目标贯穿各学段,优化各学段思政课教育的课程目标,引导各学段目标有机衔接。

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要深刻把握教学规律,要优化思政课教学内容,对教学形式和方法进行迭代升级,各学段思政课教学要分层构建课程目标与内容体系,优化课程衔接。要针对小学阶段、初中阶段、高中阶段、本专科阶段、研究生阶段不同学段的特点,分别开展启蒙性、体验性、常识性、理论性、探究性的思政课教育,使大中小学思政课内容实现逐次升高、螺旋上升。要坚持守正创新,确保教育目标达成。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既要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又要符合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探索学生乐于接受的教学方法和载体,践行将党的创新理论成果与鲜活案例结合,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进而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要注重纵向衔接、逐层递进,使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达到协同联动的教育目标,小学阶段重在培养学生道德情感,初中阶段重在打牢学生的思想基础,高中阶段重在提升学生的政治素养,大学阶段重在增强学生的使命担当。

做到结果评价与过程评价相结合

建立科学完善的教学评价机制,是推动和提升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取得成效的重要途径和有力抓手。因此,要促进教学与评价的双向驱动,达到以评促建、评建结合。

结果评价是应用最广泛的评价方法之一,对不同思政课教学状况进行结果性比较分析,可以检验思政课教学水平和学生的整体接受程度。过程评价侧重于动态跟踪,可对学生的学习过程与成长发展过程进行评价,能够比较灵活地监控到思政课教学的动态效果,及时发现问题,进而有的放矢地对教学方法和策略进行调整改进。因此,对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开展评价要将结果和过程协同考量,因为只有客观全面考察,才能够对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做出准确研判。

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要注重评价方法的适切性,要将学生成长发展需要作为评价的立足点,根据教学过程中的实际情况及时更新和修订评价指标,保证评价结果的科学性。要注重评价指标的发展性,最大限度尊重学生的学习特性和认知特点,用发展的观点进行动态化多角度的分析。要注重评价跟踪的全程性,在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的“大思政”格局中,构建起多维互动、良性有序的评价机制。

(作者单位:东北大学。本文为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宣传分会重点项目“新时代高校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引领力建设研究”(2020XCZD04)阶段性成果)